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2 年 6 月份第 1 次局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00 分

貳、地點：5-1 會議室

參、主持人：陳局長宏益

紀錄：陳欣儒

肆、參加人員：如簽到單

伍、業務簡報：

一、環稽大隊報告「111 年固定污染源暨陳情案件智慧環境監控系統場域擴增及功能維護計畫」

主席裁示：

（一）有關空污監控所使用演算法及模式判別辨識模組，後續將由綜計科資訊股同仁將軟體應用於各式影像進行核查，請環稽大隊留意。

（二）關於稽查執行成效，請將空污監控 77 件異常排放情事及查獲之 12 件違規裁罰，篩選剪輯為 5 至 15 分鐘影片，納入未來本局參賽作品。

（三）可由空污監控系統判別排放酸性物質之屋頂呈現變色及腐蝕現象，請環稽大隊、空噪科加以整合運用。

二、水保科報告「111 年度海洋環境整體管理及維護計畫-臺中市管理及成效亮點」

主席裁示：

（一）針對海岸線漂流積存垃圾點位進行影像等資料蒐集，後續

處理請持續強化跨科室、跨局處整合作業及注意成本效益的說明。

(二) 海洋環境繪本創作應評估紙本繪本之流通率，依使用趨勢調整為電子形式，與時俱進。

(三) 目前廢漁網收購費用由中央補助，請評估將漁網列為公告應回收項目，以強化製造、販賣業者之責任。

三、清水區清潔隊報告

主席裁示：請清潔科各區隊仿效簡報第 16 頁，檢視同仁負責清運項目、數量與比例，進而區分非屬焚化廠廢棄物，以落實垃圾減量目標。

陸、簡任主管督導業務報告：

一、陳簡任技正忠義：廢漁網回收計畫屬終端之回收宣導，建議可拓展至販售漁網等前端生產單位，向漁民宣導相關回收觀念與配合事項，以利後端作業。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主席裁示：

一、鑑於原木數量日漸減少，須再行檢討寶之林廢棄家具再生中心之收受標準，並儘速評估轉型以不同材質資源再利用。

二、請清潔科各區隊留意所轄區域內可做為生質燃料原料之工廠，並請於收運時加強宣導餐飲業者避免使用一次性產品，促進資源永續循環。

三、另請清潔科統計轄管區域之廟宇家數以及採取紙錢集中燒之比

例，並請儘速於本(6)月底統計並提報有關建物合法化經費需求。

- 四、請清潔科各區隊檢視，本局負責收運且住戶達飽和之社區大樓，以做為本局今年垃圾減量之試辦場域。
- 五、請廢管科檢視本次頒獎之資源回收分級管理計畫「回收讚A⁺級」績優單位，將本局協助收運之名單提供局長室。
- 六、提醒各科(室、大隊)辦理小額採購須親自詢價，並避免重複由單一企業報價。
- 七、有關議員、府會聯絡人聯繫協調事項請各科(室、大隊)確實溝通、持續追蹤及本權責辦理，切勿推延；並請留意市政會議各局處簡報及主席裁示，以充分掌握本府施政重點項目。
- 八、近期天候日趨炎熱，提醒出勤同仁適時補充水份，以避免身體不適。

散會：下午12時10分。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Bureau,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